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6006E09GD



关于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125号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邦医药”）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国邦医药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国邦医药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国邦医药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国邦医药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国邦医药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国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巾娉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53号文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83,823,5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3,823,500.00元，每股发行价32.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730,131,395.00元。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将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676,735,168.57元，汇入本公司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账号为1211028029201553237的人民币账户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费用总额为人民币85,403,348.45元（不含税）。本次向社会公众股东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44,728,046.55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83,823,5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560,904,546.5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80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730,131,395.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5,403,348.45
二、募集资金净额	2,644,728,046.55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976,029,581.79
本年度使用金额	37,441,000.69
其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87,395,909.64
加：	
其他-以前年度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55,997,222.93
其他-本年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41,222.64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投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杭州湾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寿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二) 募投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签订监管协议的募集资金户存储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账户状态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1211028029201553237	0.00	已注销
新昌和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	295046360013000022458	0.00	已注销
浙江中同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376680305483	0.00	已注销
浙江中同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372779930969	0.00	已注销
浙江国邦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杭州湾支行	370179939902	0.00	已注销
浙江国邦药业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	3306040160000559908	0.00	已注销
浙江国邦药业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	3310010710120100173857	0.00	已注销
浙江东盈药业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13253000000820732	0.00	已注销
山东国邦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	222144579412	0.00	已注销
山东国邦药业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4580000010120100127399	0.00	已注销
山东国邦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寿光支行	536902016410107	0.00	已注销
合计			0.0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5年，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2025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2,803.29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无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回的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期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调整其子项目“医药研究部项目”和“动保研究部及工程装备研究部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其中：对“医药研究部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总投资金额调整为 14,880.67 万元，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5 月；对“动保研究部及工程装备研究部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总投资金额调整为 24,676.42 万元，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6 月；对“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子项目“动保原料药项目”二级项目“年产 42,650 吨高级胺系列产品、12,000 吨兽药系列产品、180 吨柔性车间产品及 50,000 吨融雪剂项目之一期”的产品结构进行调整，将原计划新建氟苯尼考项目产能由 1,500 吨/年变更为 4,500 吨/年，项目总投资变更为 12.31 亿元，将原项目募集资金 47,529.40 万元全部投入到氟苯尼考产品中，差额资金投入公司自筹解决。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5 月 5 日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山东国邦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和宝生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国都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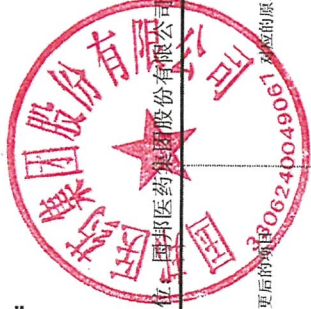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7%	3.27%	56.92%	270,086.65	270,086.65				是	
医药产业链新建及技改升级项目-头孢类产品新建/技改项目	20,002.90	20,002.90	20,002.90	480.45	20,838.47	104.28	2022年12月	-181.89	不适用	否
医药产业链新建及技改升级项目-特色原料药置产业链改善项目	24,673.00	24,673.00	24,673.00	134.34	23,435.59	94.98	2022年1月	269.79	不适用	否
医药产业链新建及技改升级项目-关键中间体项目	15,118.00	15,118.00	15,118.00	111.09	14,111.29	93.34	2023年12月	4,286.59	不适用	否
医药产业链新建及技改升级项目-医药制剂项目	15,825.00	15,825.00	15,825.00	4.34	11,903.92	75.22	2022年6月	-569.00	不适用	否
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动保原料药项目	93,357.73	93,357.73	93,357.73	457.97	96,915.13	103.81	2023年12月	18,203.88	不适用	否
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山东国邦动保制剂新建项目	9,704.20	205.60	205.60	-	205.60	终止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和宝生物	7,912.00	2,524.64	2,524.64	-	2,524.64	终止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2025 年度							变更后的项目	
编制单位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项目	截至期末计划	本年度实际	实际累计投入	投资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	本年度实	是否达到	变更后的项目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项目	拟投入募集	累计投资金额(1)	投入金额	金额(2)	(3)=(2)/(1)	可使用状态日期	现的效益	预计收益	可行性是否发
		资金总额								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项目-医药研究部	研发中心项目-医药研究部项目	14,880.67	14,880.67	1,871.46	13,398.40	90.04	2023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动保研究部	研发中心项目-动保研究部及工程装备	24,676.42	24,676.42	561.49	17,994.02	72.92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程装备研究部项目	研究部项目	93,357.73	93,357.73	457.97	96,915.13	103.81	2023 年 12 月	18,203.88	不适用	否
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动保原料项目	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动保原料项目	14,885.96	14,885.9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原料项目	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山东邦动保制剂									
补充流动资金	剂新建项目/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和宝									
	生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									
	合计	147,800.78	147,800.78	2,890.92	128,307.55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一）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书编号: 31000006236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 六 二十九

范国荣

男

1985-10-2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杭州分所

360732198510252812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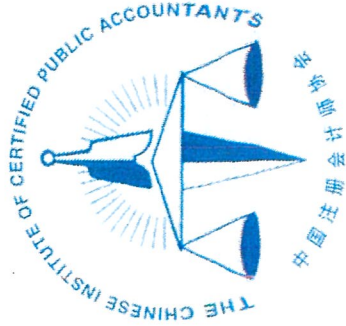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3100000633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2年3月3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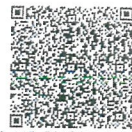
姓名	丁中姿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5年3月18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25261995031841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10000063308

年 月 日
/ /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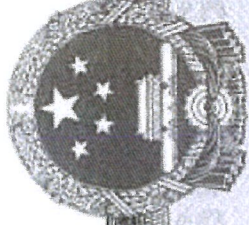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扫描该二维码，市场主体身份信息、备案、许可、资质等信息，可快速查询。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
 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